

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蘇瑋婷
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91

傳真：03-5514227

電子信箱：20016734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教特字第11350574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AG10216_a09030000e_1130144948_senddoc5_attach1、
113AG10216_a09030000e_1130144948_senddoc5_di
(113AG10216_1_20132142599.pdf、113AG10216_2_20132142599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各級學校114年寒假期間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」

宣導資料1份，請轉知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2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449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教育部113年12月2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5598號函辦理。
- 三、為維護寒假期間學生安全，請督管轄屬學校利用集會加強宣導旨揭注意事項，並鼓勵從事正當休閒活動，以增進學生健全身心發展，降低意外事件發生機率；另提醒教師多加關懷、了解學生身心狀況，適時給予輔導協助。
- 四、寒假期間，若獲知學生發生緊急重大事件或急需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協處之事件，請先行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或國教署校安中心，均有專責值勤人員24小時輪勤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

(一)教育部校安中心專線電話：(02) 33437855、
33437856；傳真：(02) 33437920。

(二)國教署校安中心專線電話：(04) 37061349；傳真：
(04) 23302764。

五、提醒學校，當學生發生緊急重大事件時，請確依教育部
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」規定實施通報作
業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各私立國中、新竹縣各私立國小群組、亞太美
國學校、新竹縣康乃蘭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局林詠晴督學(駐區)、本局吳靜怡科長(駐區)、本局蕭君陵專員(駐區)、本局
田宜庭專員(駐區)、本局學務管理科、本局體育保健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
國民教育科、本局青年事務科、本局終身教育科、本局特殊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